

上海市自然科学基金申报

常见问题汇总 (Q&A)

Q: 科室限项吗?

A: **取消科室限项**, 凡有一定基础, 符合条件均鼓励申报。

Q: 在站博士后或者规培生可以申报吗?

A: **可以**, 立项后需签署项目完成协议书。

今年新设**青年项目**, 对标“扬帆计划”

鼓励优秀的博士后和规培生报青年项目!!!

Q: 有哪些在研项目不能申报?

A: 国家科技部 (基金委)、工信部、国家卫健委、农业部等各国家部委 (含博士后科研项目); 市科委、市卫健委 (申康)、市教委等上海市各委办局在研项目, **均不能申报**。

Q: 系统开放后, 一些常用信息如何填写?

A: 传真号码: 64333548; 联系人: 陈喆; 电话: 13918301809;

单位需要说明的问题: 无

Q: 需要伦理怎么办?

A: 请提交通知附件里的汇总表 (excel), 并备注需要伦理。**2月10日**之前发至: kykchz@163.com。

Q: 最终递交是什么时间?

A: 为了避免最后时间系统拥堵提交不了, 请务必在**2月14日**前完成提交, 并将电子版的申请书PDF+申报汇总表excel, 发至kykchz@163.com。(以同时收到邮件及网上提交为有效申请)。

联系人: 陈喆, 665921; 倪明, 665922。

科技发展处

2025年1月26日

